# 议案办理（精选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青苔石径 更新时间：2025-01-18

*第一篇：议案办理xxx镇第xx届人民代表大会第x次会议关于议案、意见、建议审议办理的规定(草案)（一）、镇人民代表大会举行会议时，参加会议人员，可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提出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意见、建议，由议案审查小组审议，...*

**第一篇：议案办理**

xxx镇第xx届人民代表大会第x次会议

关于议案、意见、建议审议办理的规定

(草案)

（一）、镇人民代表大会举行会议时，参加会议人员，可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提出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意见、建议，由议案审查小组审议，提出报告，再由主席团审议提交大会表决。

（二）、人民代表十人以上联名，可以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提出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由主席团决定是否列入会议议程。

（三）、议案必须在会议决定的议案截止时间提出，提案单位和提案人应提供有关资料并做出说明。

（四）、人民代表大会期间提出的议案，经审查认为不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构不成议案的、由主席团决定作为意见、建议处理。

（五）、代表向大会提出“议案”或“建议批评意见”时、请用大会印发的专用纸，写明所需解决的问题，要解决该问题的理由，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

**第二篇：关于办理人大代表议案2025**

关于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情况汇报

仪征市水务局

（2025年6月16日）

一、基本情况

今年我局承办市人大代表议案3件、人大代表建议4件、政协委员提案6件，累计13件，转走人大代表建议004号1件，其中：协办件3件。

二、形象进度

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交办会以后，我局及时成立了办理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同志专门召开会议，对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提出工作时间任务要求，明确一名负责同志具体分管。承办任务的有关科室限期拿出答复意见，并与代表、委员见面，见面率达100%。目前，已全部办结。

三、分类办理情况

1、关于办理人大两件督办件的情况。

（1）人大主任刘本义督办的市人大代表曹素琴、倪桂岚、李春梅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实施碧水工程”的建议（建议第30号）办理情况：2025年10月起，市委、市政府为解决全市农村河塘淤塞严重、水质较差、环境脏乱等问题，从有限的财力中拨出2亿元资金，对全市现有628条县乡河道（县级河道17条，乡、村河道611条，长1400公里，土方2300万方）、近万口塘（土方4500万方）进行了拉网式清理，并对75座水库进行了全面清杂，至今年3月底，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你乡境内涉及河道29条82.76公里，塘753口，清淤土方692万方，清杂水库16座，市财政补助476.7万元。

2025年以来，我市抓住国家扩大内需的机遇，积极向上争取项目，投入资金2.1亿元，其中市财政配套8500万元，对全市47座在编中小型水库进行了全面除险加固。你乡境内的月塘、补锅周、江洼、小洼、戴洼等5座水库也在此次除险加固范围之内，共投入资金3800万元，其中市级财政1800万元，目前该项工程全部通过验收。结合工程实施，我们在对这5座水库开展清除杂树、清除违章建筑以及水面杂物专项整治工作的同时，进行了局部清淤和绿化，不仅增加了水库蓄水灌溉和防洪保安能力，而且有效改善水面和库区周边生态环境。

同时，我们根据今年中央1号文件精神，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扶持，认真做好编外水库项目规划工作，一旦时机成熟，将积极组织实施。

（2）人大副主任纪明督办的王长明代表提出的新城境内仪扬河、龙河堤岸病涵闸维修议案（议案第20号）办理情况：仪扬河、胥浦河、龙河等骨干河道承担着我市防洪排涝、灌溉引水等重要任务，长期以来，仪扬河河道两岸受船行波影响，青坎塌方危及堤身安全，沿线建筑物年久失修，破损严重；胥浦河、龙河等河道行洪断面不足，堤身单薄、沿线建筑物老化失修。每年汛期防汛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一直以来，市乡两级人大代表都强烈要求综合整治仪扬河、胥浦河、龙河等骨干河道，但受到工程资金投入较大等因素的影响，河道都未得到彻底有效地治理。

从2025年开始，我局每年均安排资金对仪扬河、龙河等骨干河道沿线涵闸进行应急加固，且在每年汛前、汛中、汛后检查后均向扬州市防指作专题报告，以期得到上级重视。今年，中央、省、扬州市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一号文件相继出台，我们顺应形势，又将仪扬河、龙河、胥浦河等骨干河道整治方案继续报送省市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争取早日纳入重点中小河流治理规划，逐年分段整治。目前，仪扬河泗源沟整治一期工程已批复，汛后组织实施，先期整治泗源沟

节制闸向上4公里，除险加固沿线13座建筑物，计划投入2300多万元，其中：中央、省补助1200万元，地方配套近1100万元。近期，省厅已下达我市胥浦河等其他骨干河道上报项目初步设计时间表，要求“十二五”期间全面完成河道规划任务。

2、其他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

（1）枣林湾管委会人大代表李存平等提出的关于宁通公路北建设分洪河道议案（议案第21号）：为解除丘陵洪水对仪化和三八地区的威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我们在《仪征城市防洪规划》中对仪化的防洪做了工程安排，并委托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了《仪征市仪化防洪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仪化防洪工程主要包括整治三八沿山河和冲心沟，在宁通公路北侧新开一条撇洪河，使山洪归槽，直排至胥浦河，提高仪化和三八地区的防洪标准。由于多方原因，该工程暂未能实施。按照目前国家土地严控政策，开挖新河需占地124亩，有难度，但可以采取租赁方式解决，或向枣林湾模式，河改为沟变小，力争在宁通公路北侧开挖一条分洪通道。

（2）谢集乡人大代表吴春荣提出的关于请求市政府减免农民工程水费一事的建议（建议第13号）答复：我市征收的水利工程水费是根据国家发改委、水利部《水利工程供水价格管理办法》（„2025‟4号）、苏价工„2025‟142号以及《关于调整水利工程供水价格的通知》（苏水经„2025‟7号）等文件精神执行的。我局征收的水利工程水费主要用于现行供水工程运行管护和更新改造。征收标准是根据《江苏省水利工程供水价格公告》执行的，标准为圩区7元/亩，山区6元/亩，低于里下河地区的标准。我们将继续向上级主管部门反映情况，争取获得减免。

（3）人大代表姚春英提出的关于关闭自备水源井不能一刀切的建议（建议第6号）答复：过度开采地下水会导致地下水水位下降，如

继续开采则导致地下水枯竭，可能引发地面下陷的自然危害。为保护和涵养地下水资源，恢复水生态环境，彻底解决城乡居民用水安全，实现水资源优化配臵和可持续利用，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通知》（苏政办发„2025‟146号）、《扬州市区域供水工程实施方案》（扬政办发„2025‟39号）、仪政办发„2025‟60号以及《仪征市政府区域供水专题会议纪要》等文件会议精神，结合我市区域供水实际，市政府决定分两年逐步关停全市自备水源井，即到2025年底前，关闭全市公共自来水管网到达区域内的所有自备水源井。同时，为有效应对突发供水事故，提高供水保障率，我们对103口井中的26口采取只关不封的办法，作为应急备用水源。

（4）新集镇人大代表孙兴山等提出的关于修建病涵病闸议案（议案第19号）答复：我们承诺等工程建设必须按基建程序上报方案，两座闸需投资60万元，工程竣工后经验收合格，水务局给予三分之一补助。

3、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关于城区水环境整治3项提案（提案110047号、110052号、110061号）的答复：近年来，我局紧紧围绕“创模创卫创生”的要求,大力开展城市水环境整治行动，先后开工实施真州沿山河、胥浦沿山河、红叶排水沟等综合整治工程，有效改善了我市水环境。针对委员提出来的问题，我局高度重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实地调研，发现城区河道以及部分排水沟水质污染比较严重。主要原因：一方面建设年代久远，建设之初并未考虑雨污水的分流排放，缺乏相应的排水设施，附近居民生活污水大量流入城区河道以及排水沟；另一方面，日常管理维护措施不到位，没有专门的保洁人员对其进行及时有效的清理，导致水质状况日益严重。下一步，我局将严格按照《仪征市城区清污分流规划》要求，对城区河道以及排水沟进行整治，采取两岸护砌、铺设截污管道、种植绿化等工程措施，杜绝污水进入，美化环境，彻底改变各位委员提出的排水沟“脏”“乱”“差”现象。同时，我局还将与城管部门联系，落实相关管护，保障排沟两岸干净整洁。

关于进一步绿化美化胥浦河建议（提案110074号）的答复：去年，我局依照《防洪法》、《防洪标准》等要求，对胥浦河一级河进行了综合整治。在治理过程中，我们将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不仅注重河道疏浚，提高行洪安全，而且也注重河岸生态恢复和周边环境美化。目前，该河道落实长效管护人员，每天进行水面杂物以及杂物及水生植物清理，确保整条河道环境整洁。

今年，我局在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工作中，虽然做了不少工作，付出了一定的努力，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我们深知这离代表委员、各位领导和人民群众的要求仍有相当大的差距。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以更加务实的态度，更加严谨的作风，更加靠实的举措，扎实工作，推动水务工作再上新台阶，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再做新贡献。

**第三篇：食品安全议案办理工作简报**

食品安全议案办理工作简报

第19期（总第19期）

东莞市食品安全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9月18日 目录

市食安办迅速开展三鹿奶粉事件处置工作 质监部门检查全市乳制品、含乳饮料生产加工企业 工商部门全面清查问题奶粉

卫生部门加强问题奶粉的卫生监督工作 各镇街职能部门联合开展问题奶粉地毯式清查

市食安办迅速开展三鹿奶粉事件处置工作 9月12日下午3点，市食安办收到省食安办《关于组织开展全面清查“三鹿”牌婴幼儿配方奶粉的紧急通知》，市食安办领导高度重视，指示立即发出紧急通知（东食委办函„2025‟38号），要求各镇街和相关监管职能部门采取三项措施：一是迅速全面清查市场流通环节的“三鹿”牌婴幼儿配方奶粉；二是认真做好报告和救治工作；三是及时发布消费预警信息，广泛开展教育宣传；同时在市食品药监局部门网站上发布预警提 示，请广大消费者停止食用“三鹿牌”婴幼儿配方奶粉，已食用该奶粉的婴幼儿如出现小便困难等异常症状，要及时到医院就诊，并与市委宣传部、东莞日报和东莞电视台联系发布预警提示。市食安办及时发布预警信息的做法得到了省食安办的肯定。

自9月13日开始，市食安办根据省卫生厅、省食品药监局《转发卫生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强婴幼儿奶粉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粤卫明电„2025‟71号）要求，严密关注事件处置进展，每天收集汇总各镇街、各部门的处置工作情况，上报省食安办。

9月18日，根据省政府和市政府要求，市食安办立即组织成立我市三鹿婴幼儿奶粉事件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具体牵头组织工作，并由市食品药监局局长担任办公室主任。并迅速筹备我市三鹿奶粉事件处置工作会议。

质监部门检查全市乳制品、含乳饮料生产加工企业 市质监局按照《转发国家质检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乳制品专项检查的紧急通知》（粤质监食函„2025‟422号）、《转发国家质检总局关于立即开展液态奶中三聚氰胺专项检查的紧急通知》（粤质监食函„2025‟426号）要求, 组织开展全市奶粉等乳制品、含乳饮料生产加工企业专项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18人次，抽检东莞市石排台味乳品饮料厂我市唯一的1家乳制品生产企业，东莞石龙津威饮料食品有限公司、东莞市仙津保健饮料食品有限公司等2家含乳饮料生产企业共7批次原料乳粉或液态原料乳，1批次食品添加剂，4批次乳制品和3批次 含乳饮料，并按省质监局的要求立即送相关检验机构进行检验。目前已出结果的4批次乳制品和1批次含乳饮料中，均未检出三聚氰胺。

工商部门全面清查问题奶粉

今年3月起，市工商局已在我市商场、超市、批发部全面推广应用“信誉通” 食品备案信息系统，对食品的安全信息、进货信息以及索证索票情况进行一一备案。目前，该系统已经覆盖全市839间商场、超市、批发部及食杂店，记录的食品备案信息近82万条。工商部门充分发挥“信誉通”的追溯功能，从已备案的食品数据库中，迅速查明问题食品来源、锁定去向，为有的放矢地开展检查行动，快速准确地追踪查处问题食品发挥了积极作用。9月12日至18日，全市工商系统对各大市场、商场、超市和食品经营店铺进行全面清查，共出动执法人员2950人次，检查经营主体5937户次，下架奶粉15921.037公斤，其中农村下架奶粉78公斤；受理消费者有关奶粉的咨询、申诉和举报813件，帮助消费者退换奶粉107.4公斤。

卫生部门加强问题奶粉的卫生监督工作

市卫生局转发省卫生厅《关于加强进一步加强婴幼儿奶粉卫生监管工作的紧急通知》（粤卫明电„2025‟79号），加强对“三鹿”牌婴幼儿配方奶粉和国务院发布的22家企业69个批次婴幼儿配方奶粉的卫生监督工作，截至9月18日，全市共出动卫生监督员4880人次，检查医疗保健机构151间，托幼机构407间，餐饮单位788间，婴幼儿奶粉销售单位1107间，封存三鹿牌奶粉1430公斤。未发现医疗保健机构、托幼机构、餐饮单位销售或使用三鹿牌婴幼儿配方奶粉。截至9月18日12时，经市级专家组确诊，我市共有34例三鹿奶粉喂养史婴幼儿泌尿系统结石病例。

各镇街职能部门联合开展问题奶粉地毯式清查 根据市食安办《关于全面清查“三鹿”牌婴儿幼儿配方奶粉的紧急通知》要求，各镇街迅速组织经贸、工商、卫生等职能部门联合开展问题奶粉地毯式清查。一方面，依托“信誉通”系统备案数据，准确迅速地追踪商场、超市、批发部等的问题奶粉；另一方面，组织执法人员，加强对婴幼儿用品专营店、城中村、城乡结合部以及外来工聚居区的小型商场、个体门店、农贸市场的监督检查。据不完全统计，9月12日－18日，各镇街共出动执法人员500余人次，执法车辆30车次，检查经营户958家，共封存问题奶粉7700余包（罐）。各镇街还通过新闻媒体发布公告，进行广泛宣传，提醒消费者谨慎购买奶粉。

报：市几套班子领导。

送：市委、市府正、副秘书长，市委办，市人大办，市府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市委、市府督查室，东莞广播电视台，东莞日报社，东莞阳光网。

发：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有关行业协会，市食品安全专家委员会委员，市食品安全信息联络员。

东莞市食品安全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共印300份）

**第四篇：提议案办理工作总结**

县XX届人大X次会议和政协县X届X次会议期间，县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从加快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大局出发，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这些意见和建议集中反映了全县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愿望，是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实践参政议政、当家作主的具体体现。按照县人民政府的安排，我局承担了XX份人大代表建议和XX份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和答复工作，经

过全局上下的共同努力，我们以百分之百的面商率和百分之百的代表、委员满意率顺利完成了工作任务，解决了问题、求得了支持、取得了谅解，达到了预期的工作目标。

一、基本作法和办理结果

我局接到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后，局领导班子非常重视，于X月XX日召开了局长办公会议，对提（议）案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分析，会议上确定了提（议）案办理的思路、方法和目标。思路是：以办理提（议）案为契机，以解决问题为目的，上下连动，重在实效。方法是：采取分散与集中相结合的办法，统一领导，分工负责，责任到人。目标是：力争达到百分之百的面商率和百分之百的代表、委员满意率。

局长办公会议后，提（议）案办理工作被纳入重要的议事日程，各位副局长分头召集相关股室负责人一起逐项查找资料、收集情况、分析研究，针对每一份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所涉及的事项，都有了充分的情况了解。X月XX日，为了进一步提高认识、统一思想、高质量的完成好提（议）案办理工作，我局专门召开了各股室负责人参加的局务会议，会上听取了提（议）案事项的调查落实情况，对提（议）案面商及答复的相关细节作了安排。决定采取集中面商与个别面商相结合的方式，对涉及同类问题的提（议）案及问题较为集中的，采取“请上来”的办法，邀请代表和委员到我局，领导班子成员集体参加面商；对重点提（议）案请求县人大、政协的领导参加面商；一般、个别的提（议）案直接找代表面商；对居住较远的少数代表、委员，请乡镇所联系，双方走到一起面商。关于提（议）案的书面答复，为保证答复质量，做到统一规范，决定由局办公室按照统一、标准的文件格式制发。

根据会议的安排，提（议）案面商和答复工作全面铺开，至X月XX日，面商工作结束，共计面商XX次，面商提（议）案XX份，见面代表、委员XX人，面商记录表签字率100，代表、委员满意率100，制作答复文件XX份（其中：A件XX份，B件XX份，C件XX份，D件XX份），至此，办理工作进入扫尾阶段。

二、主要经验和体会

通过提（议）案办理工作，我们取得了一定的经验，主要有几方面：一是要提高认识，要把提（议）案办理工作上升到“执政为民”的高度来认识，要与学习实践“三个代表”紧密结合起来，要与实施“云岭先锋”工程结合起来，真正把提（议）案办理工作作为重要的大事来抓紧、抓好、抓落实；二是要把提（议）案办理工作贯穿于日常业务工作中，以日常业务工作保障提（议）案的办理的质量，以提（议）案办理促进日常业务工作；三是要上下齐心、协调配合、形成连动，就我局来说，提（议）案办理涉及内部各个部门，有很多问题甚至涉及其他单位和部门，在办理过程中必须充分协调，形成一致，共同努力解决问题才能使代表、委员满意；四是要吸取其他地方、其他部门在提（议）案办理中的一些好的做法和经验，要通过网络等媒体博采众长。这些经验和做法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逐步完善。

三、存在问题和努力方向

当然，我们也存在很多缺点和不足，一是由于我县财源结构单一，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可用财力小，导致部份提（议）案涉及的问题暂时无法解决；二是由于今年各项工作较为紧张繁忙，提（议）案办理工作在完成的时间上较为靠后；三是因代表、委员涉及较多，部份提（议）案在面商时只见面到领衔人，面商的广度还不够。针对以上不足，我们将结合自身工作实际，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加强队伍建设，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尽最大努力使代表、委员所提出的问题得到解决。

**第五篇：代表议案办理报告**

南阳市移民局

关于2025市人大代表建议和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

南阳市人民政府：

2025年，我局共承办市政府转来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共11件，其中建议7件，提案4件。目前，已全部办理完毕，并按要求向相关代表和委员征求了意见，进行了书面答复。现将建议和提案的办理情况报告如下： 2025年月日，我局收到市政府交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局领导对此项工作十分重视。市政府副秘书长、市移民局局长王玉献特别强调要高度重视建议和提案的办理工作，应严格按照市政府系统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议的要求，把办理建议、提案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要采纳好的建议和意见，解决好具体问题，不断提高办理工作质量和水平，促进我市南水北调丹江口库区移民搬迁安置工作再上新台阶。并明确移民局纪检组长吴家宝同志具体负责，局办公室具体承办，并明确3名同志专门负责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根据建议和提案的内容要求，经过认真分析研究归类，责成办公室、扶持科、计划科等科室负责对建议和提案进行答复。

按照局领导的要求，承办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对建议和提案中提出的建议和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对合理的意见和建

议予以采纳，并作为激励措施在工作中认真落实；对代表、委员们提出的具体问题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征地移民文件和省、市政府有关政策规定严格细致进行对照，实事求是反映南阳移民工作实际，扎扎实实改善解决到位。2025年8月初，局办公室根据市政府规定，以邮寄方式做出了书面答复。另外，我们还根据要求，将答复逐一抄送相关单位。目前，11件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已经结束。

特此报告

二Ｏ一一年八月十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